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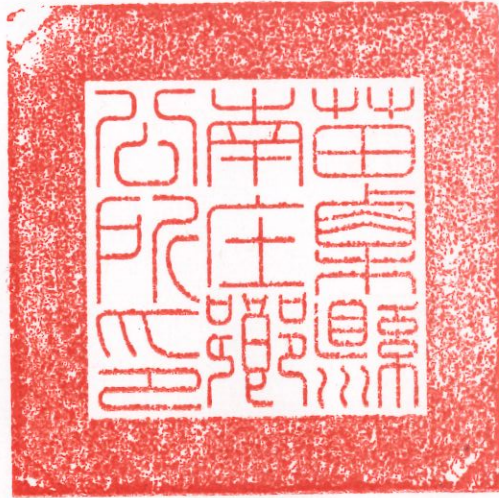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南庄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南鄉農觀字第1130002384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本鄉東河吊橋自即日起封閉停止使用」。

依據：災害防救法第27條。

公告事項：本鄉東河吊橋因多處破損恐有造成通行安全之虞，為配合修繕施作自公告日起暫停通行。

鄉長 羅春蓮